

证券代码：833440

证券简称：新鸿运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风险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近日，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网络上针对南京“2·23”重大火灾事故调查情况的相关报道，本公司为该火灾事故发生地小区提供物业服务。

根据新闻报道中披露的该火灾事故调查情况，针对该火灾事故，相关主管部门成立了事故调查组，经调查组查明，火灾原因为小区某住户停放在6号楼2单元东侧架空层的电动自行车锂离子电池热失控起火，引燃周边电动自行车和住户天井内违章搭建并堆放的可燃物，在烟囱效应作用下，燃烧产生的火焰和高温有毒有害烟气快速突破天井内部分住户外窗至室内，多种因素叠加导致火势扩大蔓延，造成人员伤亡。涉事电动自行车车主、非法生产销售锂离子电池个体经营者、南京某物业管理公司项目部负责人等10人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涉事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物业服务等7家企业，由政府相关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对事故中存在失职失责问题的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公职人员进行严肃问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主管部门关于本次火灾事故的具体认定结果和处理意见方面的文件，公司业务开展有序进行。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暂未对业务产生影响。在收到相关主管部门对“2·23”重大火灾事故的具体认定结果和处理意见方面的正式文件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